

按照乌鲁木齐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15 年度部门决算的通知》（乌财建〔2016〕288 号）要求，现将经市财政局批复的市招商服务局（经协办）2015 年度部门决算信息公开如下：

第一部分部门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乌鲁木齐市招商服务局（经协办）直属于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是市政府的组成部门，主要负责组织、协调、推进重大招商引资活动；组织、指导、协调和参与招商引资有关的会展工作；联系、指导各区（县）、开发区、工业园区有关招商引资工作；负责招商引资、经济技术协作运行情况的监测、调研、考核评价和综合分析，研究提出解决招商引资；经济技术协作重大问题的建议；负责外地驻乌办事机构的管理工作等。

2011 年 11 月，根据《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招商服务局（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乌政办〔2011〕466 号）规定，明确成立乌鲁木齐市招商服务局（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核定行政编制数 24 名，机关后勤服务人员事业编制数 4 名，共计 28 个编制。下设全额事业单位乌鲁木齐市招商服务中心，机构规格相当正科级，核定事业编

制 15 名，内设领导职数 2 名。乌鲁木齐市招商服务中心于 2012 年 6 月成立，财务未独立核算。

局机关现有编制内人员 30 人，其中公务员编制 26 人，工勤编制 4 人。乌鲁木齐市招商服务中心现有编制内人员 13 人。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因我局下属服务中心财务未独立核算，故此次纳入 2012 年度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其中：

（1）单户录入 1 户。

（2）行政单位汇总录入 1 户，只有本级局机关。

（3）事业单位汇总录入 0 户，下属事业单位财务未独立核算。

（4）经费自理事业单位汇总录入 0 户，无下属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5）其他单位汇总录入 0 户，无下属其他单位。

第二部分 乌鲁木齐市招商服务局（经协办）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入、支出、结转结余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5 年本部门收入决算为 6721692.15 元，比 2014 年决算数增加 1560512.8 元，增加 30.24%；2015 年本部门支出决算为 6120027.56 元，比 2014 年决算数增加 1034833.53 元，增加 20.35%；增加主要原因：一是招商网络升级改版 1000000 元；二是“十三五”规划 200000 元；三是自治区、市级组织的会展要求必须参加的增多。

2015 年本部门结转结余决算为 959217.6 元，比 2014 年决算数增加 601664.59 元，增加 168.27%，增加原因为招商网升级改版及“十三五”规划 2015 年未完工，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二、收入情况说明

2015 年本部门收入决算为 6721692.15 元，其中：

（一）财政拨款 6718527.16 元，为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比 2014 年决算数增加 1561673.09 元，增加 30.26%；增加原因为招商网升级改版、“十三五”规划和自治区、市级组织的会展要求必须参加的增多。

（二）其他收入 3164.99 元，基本户利息收入。

三、支出情况说明

2015 年本部门支出决算数为 6120027.56 元。

（一）基本支出决算 5173828.37 元，占总支出 84.54%，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4575526.70 元，占基本支出 88.4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598301.67 元，占基本支出 11.56%，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基本支出与 2014 年相比，增加 919934.23 元，增加 21.63%，主要为当年调整职工津贴、工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标准；

日常公用经费与 2014 年相比，增加 112531.72 元，增加 23.17%，主要为固定资产更换、补充。

（二）项目支出决算 946199.19 元，用于本部门招商网升级改版及维护、“十三五”规划、驻乌商会办事处管理费、公务接待费以及招商引资外出差旅费，比 2014 年增加 114899.30 元，增加 13.82%。其中：商贸事务 940225.19 元，比 2014 年增加 252770.30 元，增加 36.77%，原因主要为招商网升级改版、“十三五”规划、

增加了外出招商差旅费支出；商业服务业 5974.00 元，比 2014 年增加 2129.00 元，增加 55.37%。原因主要为制作办公门口告知牌、招商人员会务名片。

四、部门结转结余情况说明

2015 年度本部门上年结转和结余 357553.01 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959217.60 元，增加 601664.59 元，增加 168.27%，增加原因为招商网升级改版、“十三五”规划未完工，需下年度继续使用。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93238.99 元，比上年减少 29.09%；（基本支出减少原因为事业单位绩效工资足月发放）；项目支出结转 865978.61 元，比上年增加 283.06%；（项目支出增加原因为招商网升级改版和“十三五”规划项目未完工，需下年度继续使用）。

五、2015 年“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2015 年“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5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决算 263081.91 元，比 2014 年增加 40514.89 元，增加 18.20%，增加原因主要是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招商引资接待批次和人数增加。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说明：本年度因公安排出国出境人员 1 人次，差旅费支出 23020 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及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本部门年末车辆保有量为5辆，其中：小轿车4辆，全顺面包车1辆（11座）。

2015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122373.21元，主要为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停车费、保险费等支出，比2014年支出减少24092.91元，减少16.45%。主要压缩开支，减少出行。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117688.7元，公务接待共79批次接待687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批次76次接待657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3次接待30人），比2014年增加了41587.8元，增加54.65%，主要原因是2015年前来我市投资国内（外）客商增加。

（二）2015年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5年我局参加各项会议共计11批次，人数达到35人次（不包括区、县人数），决算支出306258.50元，比2014年增加了68160.15元，增加28.63%，主要原因自治区、市级组织的会展要求必须参加的增多。

（三）2015年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5年度本部门共支出培训费22840元，比2014年增加12974元，增加131.5%，主要为单位人员参加的业务培

训任务，各类培训均有文件依据及主要领导审批，未出现违规参加培训现象。

六、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分析说明

2015 年度本部门预算情况表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年初预算 | 上年预算 | 与上年预算 增减% | 年中追加预算 | 本年财政拨款 |
|-----------------|---------|---------|--------------|------------|------------|
| 市招商服务局 (经协办) | 3930700 | 3426800 | 14.7% | 2787827.16 | 6718527.16 |

市招商服务局（经协办）本级年初预算比去年增加 503900 元，增加 17.7%，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比 2014 年增加 611347.51 元（调整职工津贴、工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标准），商品服务支出比 2014 年增加 112531.72 元（固定资产更换、补充），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增加 196055 元（退休人员增加和“访惠聚”人员增加）。

年中追加预算 2787827.16 元，其中：招商网络升级及改版 1000000 元，“十三五”规划编制费 200000 元，招商引资专项费 303110 元，“访惠聚”人员补助 125605 元，工资津贴调整标准 357282.16 元，固定资产采购 801830 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5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支出 598301.67 元，比 2014 年增加 112531.72 元，增加 23.17%，主要原因为保障“访惠聚”后勤购置物品、单位人员午餐补助。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 辆（小轿车 4 辆，11 座面包车 1 辆）。

（三）资产情况表说明

1. 乌鲁木齐市招商服务局（本级）资产情况表说明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793964.4 元，比 2014 年增加 801830 元，增加 40.25%其中：车辆 5 辆，价值：1068200 元，增加 412686 元，增加 62.96%；其他通用设备 1723264.4 元，增加 386644 元，增加 28.93%；。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5 年我部门没有项目作为绩效考评项目。但我局近几年来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推动各处（室）进一步增强了绩效意识，不断规范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执行过程控制，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1、各处（室）绩效意识进一步增强。在 2015 年度预算工作中，我局从工作计划制订、预算编制、计划落实、预算执行、工作成果总结、预算绩效评价各环节，进一步加强绩效意识的教育和培训，明确“用钱要问效、无效要问责”的绩效要求，强化支出主体的绩效责任，推动各处（室）不断增强绩效意识。目前，“讲绩效、重绩效、提升绩效”的理念已普遍为各单位接受，干部职工的绩效意识有了明显增强。

2、资金使用绩效进一步提高。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各单位一方面更加注重厉行节约，主动压缩行政经费开支和业务成本，另一方面更加注重提升业务工作成果，强化工作效率，进而整体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从整体绩效情况看，我局财政资金使用绩效逐年提高。

（五）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市招商服务局（经协办）本级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15 年政府采购共支出 801830 元，比 2014 年增加 648800 元，增加 423.97%，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固定资产更换、补充；二是从市经信委转入固定资产（两台小轿车、办公用品和家具）。

八、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 to 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四）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三公”经费：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办公及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取暖费、物管费、公车运行维护费等。

附件：乌鲁木齐市招商服务局（经协办）2015年度决算报表

乌鲁木齐市招商服局（经协办）

2016年7月20日